## 关于推荐学院2022—2024届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的通知

各处室系：

我院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本届任期已满3年。根据山西省人社厅《职称评审管理实施细则》（晋人社厅发［2021〕28号）相关要求，经学院研究决定，拟对学院现任中评委（库）进行换届调整，组建新一届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库，任期3年。请各处室认真做好评委库成员的推荐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条件

1.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

2.品行端正，公道正派，坚持原则，秉公办事，热爱职称评审工作，正确掌握并执行职称政策，自觉遵守评审纪律及相关要求；

3.具有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和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一定的学术造诣，知识面较广，熟悉本专业发展动态，有较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

4.从事本专业或相关相近领域专业技术工作10年以上，取得本专业副教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聘期满3年，（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至受聘5年以上的讲师职称）；

5.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57周岁，具备完成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能力，愿意参加并具有参加评审工作的时间和精力。

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受处分期间不得作为入库专家推荐人选。

二、申报推荐程序

（一）个人申报

符合条件的人员自愿申报，并填写《晋城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推荐登记表》。

（二）系（部、处）推荐

申报人员将《登记表》按学科报相应系（部、处），各系（部、处）对照条件，按照所分配学科（专业）进行择优推荐，每个学科（专业）不超过5人。

各系（部、处）确定推荐人名单后，将推荐材料报组织人事部。

（三）组织人事部对申报情况进行汇总后报院长办公会审议，审议通过后组建新一届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库）。

三、申报要求

（一）报送时间：2022年5月13日前

（二）报送材料：

1.《晋城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推荐登记表》（电子版、纸质版）

2.《晋城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推荐人选基本信息汇总表》（电子版、纸质版）

（三）报送方式

以上材料纸质版经部门领导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后报送组织人事部。